

绿地小区充电桩充不满电?

市住建局:通常与计费模式及车辆功率匹配度有关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2025年12月30日,戴先生反映:东方丽景物业被解聘后拒不交接。

市住建局回复:前期,原物业服务企业已提出将于2025年12月31日退出。小区业主委员会依据9月23日业主大会授权,委托专业机构公开招标,并于11月20日依法选定新的物业服务企业。属地街道于2025年12月30日上午牵头组织召开了联席会议,经会议协商,各方已就交接程序达成一致:原物业公司需先将全部物业管理资料移交至小区业委会;待业委会随后召开业主大会,表决通过与新物业服务企业的正式合同后,再由业委会将相关资料移交给新物业公司,以完成最终交接。

●2025年12月30日,网友反映:目前全市小区物业与业主就电瓶车

充电不合理问题反映强烈,业主与物业矛盾很大,请对物业安装的充电桩不规范大检查。

市住建局回复:依据相关要求,正积极推动全市住宅小区按照充电接口不少于电动自行车保有量30%的参考标准,通过多种方式增建、改建规范的充电设施,从源头上缓解供需矛盾。还将把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的建设与管理情况,纳入对物业服务企业的日常监督检查和履约考评体系,对发现的问题,将督促相关物业企业及建设运营单位限期整改到位,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同时也呼吁广大业主安全规范充电,并欢迎共同监督。

●2025年12月30日,网友反映:绿地四期充电桩有问题,电流小,4小时充不满。

市住建局回复:运营方反馈设备输出符合设计标准,出现充电时长不足的感觉,通常与计费模式及车辆功率匹配度有关。该小区充电桩采用按功率分段计费模式:充电器功率在0-250W范围内,1元可充6小时;功率在251-350W范围内,1元可充4.8小时;功率在351-500W范围内,1元可充3小时。充电过程中如主动断开,系统将自动按剩余时间比例,将费用退还至小程序账户。建议首先核对自己的电动自行车充电器实际功率是否处于上述计费区间内。如果功率较高,在对应区间内获得的充电时长本身较短,这可能是感觉“充不满”的原因之一。

●1月1日,王先生反映:其有多种慢性病,咨询第二次报销问题。

市医保局回复:反映人是怀宁县城城乡居民参保人员,2025年相关慢性病医药费用已在安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实行即时结算。怀宁县医保局工作人员与反映人电话联系,其误以为个人自付费用达到2400元就可以

享受大病保险待遇。工作人员解释,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起付线为15000元,反映人年度个人自付费用未达到大病保险起付标准。

●1月2日,网友咨询:宿松吴河水库有没有得到批复?

市水利局回复:经咨询宿松县水利局,反映的宿松吴河水库应为新建趾凤水库,目前宿松县正在推进前期工作中。

●1月4日,徐先生反映:房屋征收还有10万元征收补偿没有给。

怀宁县人民政府回复:目前正通过多渠道积极筹措拆迁补偿资金,高河镇政府已与怀宁县城投公司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持续跟进资金到位进度,力争尽早完成款项拨付准备。当前拆迁款项资金采取“分批到账、优先保障特殊群体”的发放原则,以保障特殊群体基本生活和医疗需求,以解决其燃眉之急。下一步随着资金分批到账,将按流程逐步为包括反映人在内的安置户发放补偿款,确保发放工作公平、有序推进。



1月5日,怀宁县小市初级中学的学生们在练习足球。该校作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将校园足球作为推动体教融合、落实“五育并举”的重要抓手,开展了一系列富有成效的足球活动,形成了“人人参与、班班有队、周周有赛”的生动局面。

通讯员 檀志扬 刘舰宇 摄

女子深信“破财消灾” 警方成功挽损46万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阳盛纯 王志林)“算命先生说要破财消灾,如果此次这钱没有送出去,我可能命就没了……”近日,太湖县公安局成功拦截一群众被骗资金46万元。

2025年12月10日,太湖县公安局反诈中心在工作中发现:太湖县居民张某(女,化名)在某银行预约取现46万元,经资金研判,发现张某有被骗可能,遂立即安排民警开展见面劝阻工作,张某见民警多次上门,情绪激动,指责民警干扰其正常生活,拒不配合民警工作。

2025年12月17日14时许,张某从银行将贷款得来的46万元全部取出,太湖警方第一时间安排警

力跟随守护并进行劝阻。张某称:“算命先生帮我算过命,说要破财消灾,如果此次钱没有送出去,可能命就没有了,我命就不值几十万元钱?”拒绝说出交付时间、地点及其他相关信息,抗拒民警劝说且情绪异常激动,处于被深度“洗脑”状态。

为确保预警对象和资金安全,太湖县公安局民警联系张某亲属、朋友对张某协同劝说,直至19日13时许,经民警及其家属耐心引导,并对诈骗套路进行详细讲解,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张某幡然醒悟,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主动将准备送出的46万现金全部存入银行账户,张某对民警不厌其烦、耐心劝导表示衷心感谢,并保证不再取现、转账。

跨年夜出现“笑气幽灵” 警方雷霆擒获涉毒嫌犯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姚笃留)1月1日凌晨,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划破了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新安中队夜空,接110指挥中心紧急指令:一辆白色轿车内人员涉嫌吸食笑气,正驶向新安方向,请立即组织警力拦截。

该局交警大队新安中队接到指令后,立即启动“双线作战”:一组调取监控追踪轨迹,另一组直扑嫌疑区域。监控显示,该车驾驶员刻意避开摄像头,在途中迂回穿梭。午夜至凌晨1时,车辆如幽灵般消失。情指中心通过大数据锁定最后

轨迹——杨树店村附近。在得到信息后,又立即调集第二梯队紧急赶赴杨树店,密切配合第一梯队展开地毯式搜寻,手电光划破黑暗,民警和辅警逐巷排查。

“发现目标!”十分钟后,一处民宅旁传来捷报。民警靠近熄火车辆,在强光手电筒照射下,车内人影蜷缩颤抖。经比对确认,正是目标嫌疑人包某。民警闪电般控制现场,抓获嫌疑人包某。

1月5日,记者从桐城交警大队了解到,目前,嫌疑人包某已移交桐城市公安局禁毒大队,案件正在深挖中。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202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79.23平方米,租金每月6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6-203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111.63平方米,租金每月8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1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第3层,面积378平方,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88号广电大楼部分办公室出租,租金每平方米

37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88号安庆市广播电视台B号楼一楼,毛坯,面积1212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6、孝肃路252号原安庆市广播电视台办公楼2层,面积152平方米,每平方米20元。

7、龙山路物华大厦13层,面积640.35平方米。

8、开发区绿地新里程翰林公馆S8-A幢1层16室门面房出租,面积42.14平方米。

出租咨询:阙先生 13905565826